

國防部軍備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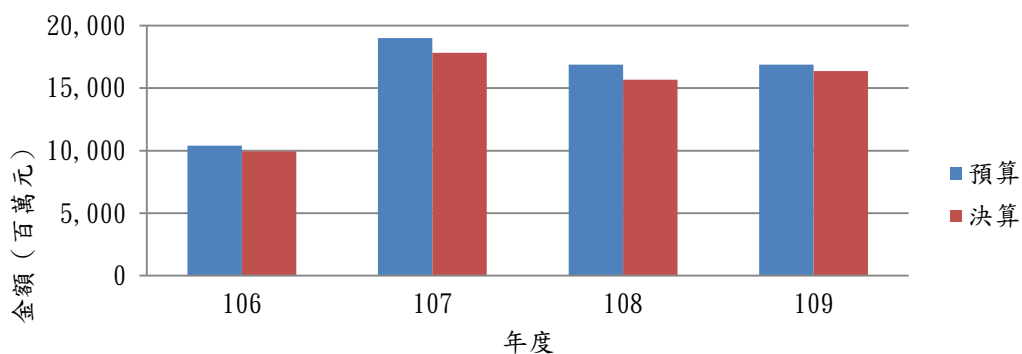
109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為適切滿足國軍作戰需求，及有效提升軍備管理效能，本局結合國家經建發展及民間力量，積極推動技術移轉、研發、產製、維修與銷售等事務，提升武器系統全壽期整體後勤支援能量，達成建軍備戰各項任務，以落實「國防自主」政策；並積極整建老舊營舍，提供完整生活機能之居住環境，優化官兵照顧。
- 二、本局 109 年度施政重點計「整合軍備資源，以建立與維持各種作戰能力」等 10 項目標，由各業管單位訂定執行策略，負責推動。
- 三、本局遵國防部民國 109 年 12 月 11 日國督施政字第 1090273959 號令頒之「本部 109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作業實施計畫」，由各單位完成自評報告及各項資料整備作業，於 110 年 2 月召開「施政績效綜合評估會議」，共同檢視各執行策略或作為達成效益或成果，據以完成本局「109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貳、機關 106 至 109 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



預決算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106	107	108	109
合計	預算	10,398	18,981	16,861	16,862
	決算	9,946	17,806	15,666	16,359
	執行率(%)	95.7%	93.8%	92.9%	97.02%
普通基金 (總預算)	預算	10,398	18,981	16,861	16,862
	決算	9,946	17,806	15,666	16,359
	執行率(%)	95.7%	93.8%	92.9%	97.02%
備註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公務預算）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09 年度預算較上(108)年度略增加 8 億 2,225 萬 4 千元，人員維持科目因中科院軍職人員役期屆滿辦理退伍及年金改革調降退休給付等因素，較 108 年減列 4,334 萬 9 千元；作業維持科目主要係生產製造中心第 205 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程」109 年度公務預算支應款項（43 萬 1 千元），較 108 年度（3,868 萬 2 千元）減少 3,825 萬 1 千元及減列國防部幼兒園修建統包工程 4,430 萬元所致、主要係國軍不適用營地挹注「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額度增列 24 億 7,803 萬 4 千元及補捐助中科院科研案經費減少 15 億 9,316 萬 3 千元所致。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主要係本局核撥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軍、文職法定待遇等餘款，辦理報繳計 7,326 萬餘元；另所屬工程營產中心「大福營區環境清潔維護案」等標餘款報繳 742 餘元、109 年度「國防裝備暨工業展」預算因疫情因素取消辦展報繳 1,385 萬元及科研案因工項減作等因素報繳 771 萬餘元。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106	107	108	109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1.76%	0.73%	1.04%	1.03%
人事費(單位：千元)	175,197	129,355	174,846	172,677
職員	145	145	145	144
約聘僱人員	10	8	8	9
技工工友	0	0	0	0
合計	155	153	153	153
備註	●職員係指本局軍、文職人員。 ●約聘僱人員係指編制內約聘僱人員。			

參、年度目標及策略推動成果

本局109年度施政重點計「整合軍備資源，以建立與維持各種作戰能力」、「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展望國防科技發展，支援建軍備戰目標」、「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強化國軍救災效能」、「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促進雙方合作」、「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及「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等10項目標。

年度施政目標	執行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一 整合軍備資源，以建立與維持各種作戰能力	(一)本局年度聯合戰力規劃需求提案及核定： 1.確立以「聯戰任務為導向」的戰力整建規劃，建置符合「濱海決勝、灘岸殲敵」作戰指導之戰力。 2.依規劃期程管制生製中心、鑑測中心、工營中心及中科院建案需求項目呈報單位聯合戰力規劃建議案及審查。配合作計室規劃期程，辦理國軍聯合戰力規劃要項暨排序(草案)審查及參加各研審會議，完成全案計畫令頒。 (二)本局年度兵力整建計畫需求提案及核定： 1.確立國軍整建目標，從而設計規劃並建立所要之建軍武力，達成建軍目標。 2.依規劃期程管制生製中心、鑑測中心、工營中心及中科院建案需求項目呈報單位年度兵力整建計畫建議案及審查。協助戰規司對「各軍種及本部直屬單位建議案」實施審查與提供建議。 3.配合戰規司規劃期程，辦理「兵力整建計畫」（草案）審查及參加各階研審會議，並完成全案計畫令頒。 (三)年度計畫案完成建案作業： 1.依建案作業規定完成個案整體獲得規劃書核定作業	(一)本局年度聯合戰力規劃需求提案及核定： 1.前瞻未來科技發展，分析研判國軍未來聯合作戰需求方向，提供武器裝備研發需求與策略研擬建議，循軍事投資計畫建案籌獲，滿足作戰需求。 2.配合作計室，共計參加8次研討會及審查作業，並依審定會議結論完成草案修訂及核頒。 (二)本局年度兵力整建計畫需求提案及核定： 1.彙整產、學、研機構豐沛之科技研發能量，發展先進國防科技，建立不受制於人的國防科技能力並以航太、船艦及資安三大領域為優先，精進三軍武器系統及資訊化聯戰戰力，以提升國軍整體防衛戰力。 2.「國軍111-115年兵力整建」新增建案項目，本局共實施2次審查，計提出41條意見，並召開5場次「委中科院擔任主合約商預審機制」審查會，及1場次「中科院新增科研需求軍種」審認會，各單位均依決議事項完成修正及澄復。 3.配合戰規司，共計參加3次研討會及審查作業，並依審定會議結論完成草案修訂及核頒。

		。 2.俟預算配賦情形，辦理武器裝備獲得作業。	(三)年度計劃案完成建案作業： 1.本局年度新增建案共計4案，均依作業節點，呈報國防部核定。 2.本局109年度執行「土地收購與糾紛處理」，對國軍早年因戰備任務用地恐急，造成占用民地及遭民人占用情事發生糾紛處理，儘速解決多年占用民地糾紛，保障民人權益，並防止不法占用，維護國軍權益，使部隊專精戰訓本務，執行狀況良好。
二	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一)策頒本局精進體能訓測執行計畫： 為達國防部年度訓練目標及合格標準要求，採「循序漸進」方式實施體能訓測作為，遵照「一級督導一級」機制，訂定訓練目標、落實鑑測機制及定期掌握各單位體能訓測成效 (二)精進運動風氣，提升體能訓測成效： 落實國防部體能訓練政策，提倡運動習慣，藉由路跑競賽及相關體能活動，增進訓練成效，激發個人榮譽，養成同仁自主訓練習，以提升體測合格率。	(一)策頒本局精進體能訓測執行計畫： 1.本局於民國108年12月30日國備綜合字第1080016326號策頒本局「109年度精進體能訓測執行計畫」，令發三中心辦理。 2.訂定訓練目標，年度國軍體能訓測合格標準為85%，各單位應以「循序漸進」方式提升訓練目標，並由各單位主官管制，逐步提升體能訓練成效，以達合格標準。 (二)精進運動風氣暨體能訓測成效： 1.依國軍訓練通報第10900011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體測作法辦理，有關體能鑑測成績人事運用期限，可沿用民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成績證明

			2.年度體能訓測成效為（年度3項體能測驗合格人數÷測驗人數）×100%。 3.109年度體能訓測成效為（合格29÷總測驗人數33）×100%=88%，較108年84.8%提升3.2%。 4.本局同仁利用休假期間，組隊參加109年「第十八屆總統盃全國慢速壘球錦標賽」，於109年9月6日(決賽)至新北市重新棒壘球場活動，為本部爭取最高榮譽。
三	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一)辦理國軍留營成效獎勵作業： 鼓勵各單位持續辦理留營作業，並秉持質量並重之原則，針對每季留營成效達標單位核予獎勵。 (二)召開管制會議瞭解各單位志願役人力成長情形： 定期召開管制會議，針對招募政策執行不利單位，提出檢討報告及精進作法，並辦理獎懲。	(一)辦理國軍留營成效獎勵作業： 1.備役軍官、士官及志願士兵經核定乙次留營三年生效起役者，核予軍種獎狀乙幀，以鼓勵基層優秀預備役人力續簽留營，經統計109年度核發21幀個人獎狀。 2.各單位為鼓勵及培養留營人員，於適當時機與場合妥善規劃表揚活動，提升留營率具成效。 3.各單位積極有效推動留營等相關業務，並秉持選優留才之本意，其留營作業與配套措施具成效者，依國防部專案獎勵核給基準表規範，視類型條件予以檢討敘獎，經統計至109年12月31日本局官士兵留營率已達94.1%。 (二)召開管制會議瞭解各單位志願役人力成長情形： 1.國軍刻正執行募兵制兵

			力轉型，除協助屆退官兵生涯規劃外，鼓勵留用優質人力更顯重要，若能達成年度目標，對穩固基層人力，經驗累積具有相當幫助，在全力推動下，本局109年度志願役軍官役期屆滿人數計17員，留營人數計15員，留營率88.2%；志願役士官役期屆滿人數計49員，留營人數計48員，留營率98%；志願役士兵役期屆滿人數計53員，留營人數計49員，留營率92.5%，志願役留營成效達年度目標。 2. 年度招募目標志願役軍士官班及志願士兵20員(社會青年10員、新訓轉服10員)，獲得59員(社會青年48員、新訓轉服11)，達成率295%。
四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一)積極推展與民間院校合作，提供多元進修管道。 (二)鼓勵公餘進修，提升官兵整體素質。	(一)積極推展與民間院校合作，提供多元進修管道：本局109年與義守大學簽訂策略聯盟，開設1個學位學程教學點計11人就學，俾能強化官兵專業職能。 (二)鼓勵公餘進修，提升官兵整體素質： 1. 109年志願役官士兵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學位，營外學位進修計359人次(博士16人次、碩士259人次、學士75人次、副學士9人次)，較108年335人次，增加24人次，有效提高人力素質。

			2.培訓官兵考取證照，加強專業技能，109年獲取證照計106人次，考取證照計「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證照」、「採購專業人員進階證照」、「職業安全管理」、「堆高機操作人員」、「毒性化學物質技術管理」、「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室內配線丙級」等7類，助益官兵素質提升。 3.國防大學深造教育戰略班及指參班次於109年8月21日畢業計6員。
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一)辦理平面媒體投稿成效作業： 鼓勵所屬單位踴躍對外投稿，擴大宣傳層面，有效擴大宣傳層面，提升國軍正面優質形象 (二)辦理優良形象、各項活動成效統計作業： 藉由辦理各項公益、藝文、慰勞（問）等活動，以提升單位團結和諧、認同感、自信心及凝聚團隊士氣，執行各項重大任務深受各級肯定，有效行銷國軍優質形象。	(一)辦理平面媒體投稿成效作業： 1.依本局109年新聞工作具體作法，年度預期達230篇。 2.本局統計109年全年度共計獲刊366篇，較108年（266篇）增加100篇，投稿成效良好，有效擴大宣傳層面。 (二)辦理優良形象、各項活動成效統計作業： 本局於109年年度內辦理各項公益、藝文、慰勞（問）等活動，共計19場次，合計650人次，有效提升國軍優質形象。
六	展望國防科技發展趨勢，支援建軍備戰目標	(一)前瞻發展趨勢，達成建軍目標。 (二)結合學研能量，厚植研發基礎。 (三)先期策頒執行計畫，複式督管解決窒礙。	(一)前瞻發展趨勢，達成建軍目標： 1.本部前瞻未來先進科技發展趨勢，以防衛作戰需求為目標導向，規劃武器系統近、中、遠程研發目

			標，每兩年配合「十年建軍構想」滾動修訂國防科技發展指導。 2.學術合作計畫執行重點以符合之「國防科技指導」所列武器系統研發基礎，所需應用之先進科技為優先執行項目，逐步達成建軍規劃目標。 (二)結合學研能量，厚植研發基礎： 1.本部依「十年建軍構想」，聚焦於「創新/不對稱」作戰思維及先進科技發展趨勢，積極執行新式武器關鍵技術研發，109年度編列新台幣8,708萬元委託中央研究院等27所學研機構執行「連續匿蹤陶瓷纖維製程研究」等62案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奠基航太、船艦、資通、飛彈、無人機及戰甲車等技術，以厚植未來武器系統研發能量。 2.年度配合「國防科技學術研討會」辦理評鑑及對外發表研究成果，並於「『國防科技產業發展審議會』國防科技前瞻需求組109年第1次會議」表揚評鑑優質計畫，研究成果將運用於後續武器裝備關鍵技術及現有武器系統性能提升。 (三)先期策頒執行計畫，複式督管解決窒礙： 1.本部依據敵情威脅及建軍構想，並前瞻國防科技
--	--	--	--

			趨勢，109年度委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執行27案科研案，機敏關鍵技術困難度提升，進度勉力執行，以落實國防自主，未來可滿足作戰需求。 2.國防科研專案具高風險性及挑戰性，109年度中科院科研案第1-4季執行進度均達80%，關鍵技術、展示確認及工程發展之科研案，其效益及成果，均如期結案，及突破科技能量技術備便水準(Technology Readiness Level, TRL)。
七	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強化國軍救災效能	(一)策頒本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制營區肇生感染及區隔管理實施計畫： 1.為落實「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制，針對本局所屬各中心、廠庫、單位，研訂防疫措施、個案應處及區隔管理等措施，期「阻絕營區群聚感染」，俾確保產製能量，支持整體戰力。 2.依國防部軍醫局及本局相關防治具體作法(包括營舍隔離或其他勤務規劃)及衛生教育實施疫情宣導及訓練，以防範人員感染。 3.區分為「防疫措施」、「個案應處」及「區隔管理」等三大項。 (二)策頒本局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異地辦公指導計畫：為防制「嚴重特殊傳染性	(一)災害應變處置處理情形： 1.109年度計有「0522豪大雨」、「0810米克拉颱風」及「1106閃電颱風」等3件重大災害救援達災害應變中心開設規模，本局納編「國防災害應變中心軍備局連絡組」計6人次進駐。 2.本局為利新進人員了解戰情系統及重大災害發生期間處置程序，於新進人員到部後3個月內辦理新進人員值勤講習，本局109年度共辦理3個梯次(3月26日、10月22日、12月21日)計24人次參加。 (二)策頒本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制營區肇生感染及區隔管理實施計畫： 1.本局於民國109年2月27日國備綜合字第

		肺炎」疫情擴散，秉持中央「超前部署、分艙(區)分流」指導，針對本局所屬各中心、廠、地區處，研訂「異地辦公」措施，藉以「分散風險」與「感染管控」，降低感染風險，俾確保產製能量不墜，支持整體戰力。 (三)災害應變處置處理情形： 本局為因應各類型危機及天然災害應變需要，已按各項應變標準作業程序，於國防部災害防救應變中心一級開設時，即編組進駐「軍備局值日官室」配合災害應驗中心全天候值勤，可有效妥處與指揮各項危機事故，妥善規劃與檢討可供災民安置之營區，協力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1090044336號策頒本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制營區肇生感染及區隔管理實施計畫令發三中心辦理。 2.各營區應於營區入口對進入之官、士、兵、員工實施體溫量測與登載，並紀錄於單位部隊工作日誌。 3.三中心每日循戰情回報機制，由本局值日官掌握回傳JOCC衛勤席位及軍醫局承辦人。 4.本局配合國防部因應「新冠疫情」防疫應變工作，成立防疫編組，於109年2月4日起，召開防疫應變工作整備會議，自109年2月4日起至109年3月2日止，納編防疫編組，合計投入56人次。 (三)策頒本局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異地辦公指導計畫： 1.本局於民國109年3日6日國備綜合字第1090051332號策頒本局「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異地辦公指導計畫」令發三中心辦理。 2.為使「異地辦公」機制周延，依督導編組於民國109年3月10至13日由副局長盛先生率隊分赴各單位實施(人員編組、場地、裝備、電腦、網路檢整及實體隔離情形)全功能驗證，並運用廣播系統通令各單位於1個小時內
--	--	--	---

			完成進駐，俾驗證各單位責任分工、職務代理及確保功能與運作不受影響。 (四)生產製造中心第209廠口罩生產線建置： 1. 鑑於新冠肺炎疫情未歇，病毒流感化後預期可能反覆流行，防疫所需之口罩已成為國軍日常必需物資，本局由生產製造中心第209廠籌建符合醫療規格之自動化口罩生產線，滿足國軍戰備與防疫需求。 2. 醫用口罩產線建置自109年6月15日起陸續完成「廠房機具購置」、「原物料籌補」、「獲得製造許可證」、「產品查驗登記」及「優良製造(GMP)認證」查廠作業，並於110年2月3日獲衛福部頒第一等級醫療器材許可證，自110年2月5日起可開始量產，平時可滿足國軍戰備與防疫需求，疫情期間則納入衛福部防疫體系統籌運用，強化國家防疫醫療戰略物資產製能量。
八	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備交流，促進雙方合作	(一)軍備管理執行策略： 置重點於年度高層對話並執行軍備管理及資訊交換等合作，進行評估推動及管辦。 (二)管理國軍軍備交流資料庫執行策略： 置重點蒐整與建檔軍事交流案相關資訊，掌握與管制年度來(出)訪或替代案/	(一)軍備管理執行成效： 1. 參加「美臺國防工業研討會議」，有效說明我設立F-16戰機維修中心規劃，美方表達支持將協助我獲得原廠認證授權，以利用在地產製維修，降低成本，提升機隊妥善率，鞏固空防戰力。 2. 對美闡述國防產業合作

		人次，以綜彙相關執行成效。	規劃，美將協助我加速自製武器研發，並藉雙邊產業交流及相互投資，輔導加入國際供應鏈。 3.向美強烈表達我方對「F-16型戰機修能釋出」，請美方協助我方獲得原廠認證，並推動我加入全球供應鏈，以帶動航空產業發展。 4.藉由視訊會議與科研單位執行科研資訊交換，計獲得10項科研技術資料共識，有效提升武器產製能量，美方未來將持續與我方執行資訊交換，以利未來武器研改之參考。 5.對美產官界之建議，均獲採納並支持。 (二)國軍軍備交流資料庫執行成效： 1.運用資料庫各項管理功能，充分運用並輸入有關軍事交流資訊，俾利統計、分析及查考等作業，呈現年度達成效益與成果。 2.109年辦理美臺國防工業研討會議等2案視訊會議，相關資訊皆全數完成，有效掌握分析年度成效。
九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一)推動老舊營區整建： 1.持恆改善老舊設施，滿足部隊戰訓需求。 2.擴大官兵生活照顧，推動老舊營舍整建。 3.加強預算管控作為，提升品質職安水準。 (二)本局年度體檢暨異常複診執行成效：	(一)推動老舊營區整建： 1.在老舊設施整建方面，國防大學「復興崗校區二級廠新建工程」1案完工啟用，滿足部隊訓練、後勤維保及辦公生活所需空間，並提升生活品質。 2.106年啟動「興安專案」規劃整建國軍老舊營區

	1. 本局109年度官兵體檢成效。 2. 本局109年度體檢異常複診成效。 (三) 落實國軍法治教育，並提供官兵法律服務及輔導訴訟： 1. 依據國軍法治教育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國軍定期、不定期教育，持續強化官兵法律觀念，建立知法守法認知。 2. 由本局及所屬各中心、廠及地區處等編配（制）法制官之法律事務單位受理轄內之官兵及眷屬涉訟案件申請，並提供法令諮詢與代撰書狀等必要之法律上協助。	，採「營舍外觀標準化、內部空間模矩化」原則設計，優化住用品質。迄109年已啟動63案，其中完工2案、施工中19案、工程招標中12案、規劃設計中30案，目前進度均正常，110年起將陸續啟動48案，持續改善服役環境品質，同步提振國軍士氣與招募誘因，吸引優秀青年投身軍旅。 3. 109年行政院列管本部重大工程計「推動老舊營區整建計畫」乙項，每月召開工程檢討會，109年召開15次，精實檢討節點落後個案，期使即早發現窒礙後妥採因應作為，有效管制年度預算確依計畫進度執行，發揮預算執行管制功能。至年底預算達成率為93.47%，符合行政院管考目標；另推薦空軍「石子山洞庫系統整建工程」代表參選金安獎，經勞動部於109年8月14日現地評審，評選榮獲「佳作」殊榮。 (二) 本局年度體檢暨異常複診執行成效： 1. 109年度健康檢查目的在於達到疾病預防與健康促進，為照護本局官兵同仁健康，並早期預警及防範疾病症狀之發生，已針對所屬官兵體檢（應檢2,106員，實檢2,020員，到檢率約96%），相較108
--	---	---

			年度同期比較(應檢2,044員，實檢1,976員，到檢率約96%)，均達96%以上，已大幅提升同仁健康指標及掌握所屬官兵健康狀況。 2.經檢驗本局109年度官兵體檢異常(總計1,570員，區分三級235員、二級938員及一級397員)，相較108年度同期(總計2,091員，區分三級248員、二級1,340員及一級503員)比較，已大幅減少521員，降低體檢異常數約25%；另年度已完成複診計5員(三級3員及二級2員)，並持續鼓勵所屬積極複診及治療病癥，以改善官兵身體狀況，永保青春及健康。 (三)落實國軍法治教育，並提供官兵法律服務及輔導訴訟： 1.針對主官(管)實施定期、不定期法治教育，合計6場次，129人次。 2.針對幕僚群實施定期、不定期法治教育，合計8場次，231人次。 3.針對一般官兵實施定期、不定期法治教育，合計22場次，4,188人次。 4.為保障各單位與官兵及其眷屬等之合法權益，本局於109年1月6日令頒「109年法律服務實施計畫」，由各級軍法軍官賡續落實法律服務，含法令諮
--	--	--	---

			詢、法令會稿或契約審查、糾紛調處、代撰書狀及其他必要之法律協助，提供官兵即時妥善之諮詢與協助。 5.109年度法律服務績效共計886件，賡續落實各級軍法軍官代理國軍部隊因公涉訟案件及法律服務。
十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一)預算編製： 本局109年度概算編列，秉持「計畫指導預算，預算支援計畫」原則，置重點於國防科技工業自主，藉由工業合作及技術轉移，整合軍民能量，有效運用國防資源，逐步建立可恃戰力之現代化國防，並檢討國軍不適用營地挹注「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加速國軍營舍汰舊新建，有效達成施政目標。 (二)預算執行： 1.配合國防部每月召開預算執行檢討會議，針對預算執行不利科目，提出檢討及提報策近進作為，並依規定辦理獎懲。 2.國防部每月會議後會邀集本屬暨各業管部門召開本局預算執行檢討會，針對執行不佳科目提報檢討。	(一)預算編製： 歲出概算計編列「薪餉」等35個工作分支計畫，計176億8,297萬4千元，較108年度法定預算168億6,072萬元，增列8億2,225萬4千元，增減原因說明如次： 1.人員維持（編列8億3,966萬8千元）：計「薪餉」等4科目，較108年度法定預算減列4,334萬9千元，主要係因中科院軍職人員役期屆滿辦理退伍及年金改革調降退休給付所致。 2.作業維持（編列3億4,643萬1千元）：計「情報及測量作業」等22科目，較108年度法定預算減列7,043萬5千元，主要係生產製造中心第205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程」109年度公務預算支應款項（43萬1千元），較108年度（3,868萬2千元）減少3,825萬1千元及減列國防部幼兒園修建統包工程4,430萬

			元所致。 3. 軍事投資（編列 156 億 7,587 萬 5 千元）： 計「科學研究」等 9 科目，較 108 年度法定預算增列 9 億 3,603 萬 8 千元，主要係國軍不適用營地挹注「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額度增列 24 億 7,803 萬 4 千元及補捐助中科院科研案經費減少 15 億 9,316 萬 3 千元所致。 (二) 預算執行： 本局 109 年度預算獲分配新臺幣（以下幣制同）167 億 6,210 萬 9 千元、資本支出預算獲分配 56 億 2,632 萬 4 千元，年度預算執行透過國防部及本部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合計 9 次、管制及提報策進作為等，執行率每季均達國防部訂頒標準（80%、85%、90%、95%）；資本支出執行率每月均達行政院訂頒 80% 標準，年度整體執行率達 100%（含保留數），本局年度執行結果依規定辦理獎懲。
--	--	--	--

肆、前年度「評估綜合意見」執行情形

- 一、落實行政一體要求，強化跨部門政策統合作為-施政計畫在跨部門政策推動項目方面，實務上基於職掌存在本位主義現象，以本部 107 年度施政重點「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為例，招募工作雖為人事單位主政事項，但招募誘因涉及各項配套之整合，非人事部門可獨力成就，各單位應落實行政一體，重要政策須跨部門甚至機關合作，因此，如何強化跨部門

政策統合相當重要，各單位於辦理策略規劃時，應邀集相關部門進行整合工作，俾提高施政效能。

※辦理情形：

本局已將部頒管考建議傳送各業管納辦，並提請年度達成情形說明時，應將各相關工作成效併同納入說明，以提高施政效能。

二、加強績效評估自我檢討功能，評估結果應符合社會觀感-施政績效評估之結果，依行政院規定應辦理政府資訊公開，讓民眾監督政府施政，各單位評估成果須經得起檢視，並能透過自我比較自我精進，使施政符合各界期待，但部分單位仍未將輿情與社會觀感納入評估要件，以致出現全部綠燈(績效績優)之完美機關，爾後應於辦理自評作業時，依評估標準，加強綠燈項目評估之嚴謹度，以強化績效衡量機制。

※辦理情形：

本局除每季會請各指標業管提供執行成效，落實管制外，並確依關鍵績效指標燈號評估標準實施燈號判定，及針對內容實施機敏資訊審查，上傳國防部全球資訊網，以落實政府資訊公開要求。

三、持恆政府資訊公開要求，發揮監督施政與課責功能-各單位應瞭解資訊公開與施政課責意義與內涵，施政績效報告的各項施政資訊，除涉及機敏事務外，應公開透明，開放各界進行監督，使民眾瞭解國防政策執行狀況，並可直接向首長反應施政問題與建議，作為公民參與之實踐，達到課責與互動之綜效。此外，透過資訊公開，使同仁瞭解政策方向，亦有助提升執行意願，進而提升機關整體的施政效果。

※辦理情形：

本局針對績效報告內容均由業管實施審查，除機敏資訊外，績效報告均上傳國防部全球資訊網，以落實政府資訊公開要求。

伍、整體風險管理推動情形

本局所屬各處室已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

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之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